

1. 有關本行的其他資料

A. 註冊成立

本行於1997年7月25日根據中國公司法在中國以「哈爾濱城市合作銀行」的名義註冊成立為股份有限公司。1998年4月30日，本行更名為「哈爾濱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12月18日，本行再更名為現有名稱「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是一家公司條例所定義的非香港公司，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滙中心18樓全層。根據公司條例，本行授權代表魏偉峰博士獲委任為本行代理，代表本行在香港接收送達法律程序文件及通知。本行在香港接收送達法律程序文件的地址與本行的主要營業地點相同。本行在中國銀監會及中國人民銀行監管下於中國從事銀行業務。本行並非香港法例第155章銀行業條例所界定的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且未獲授權於香港從事任何銀行／接受存款業務。

由於本行於中國註冊成立，故此本行的公司結構及公司章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行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文概要載於「附錄六一 公司章程概要」。中國法律及法規若干相關方面的概要載於「附錄五一 主要法律及監管規定概要」。

B. 股本變動

本行成立時的初始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21,932,900元，分為221,932,900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

2012年6月19日，十名新法人股東注資後，本行的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980,000,000元至人民幣7,167,822,991元，分為7,167,822,991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全部入賬列為繳足。

2012年8月10日，將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後，本行的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392,375,252元至人民幣7,560,198,243元，分為7,560,198,243股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全部入賬列為繳足。

2013年9月13日，將未分配利潤轉增註冊資本後，本行的註冊資本增加人民幣686,701,310元至人民幣8,246,899,553元。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書日期前兩年內，本行的股本並無其他變動。

全球發售完成後（惟不計及行使任何超額配股權），本行的註冊資本將增至人民幣10,995,599,553元，包括7,972,029,553股內資股及3,023,570,000股H股（已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分別相當於本行註冊資本人民幣7,972,029,553元及人民幣3,023,570,000元。假設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本行的註冊資本將增至人民幣11,407,899,553元，包括7,930,799,553股內資股及3,477,100,000股H股，分別相當於本行註冊資本人民幣7,930,799,553元及人民幣3,477,100,000元。

C. 購回股份限制

有關本行購回股份的限制，請參閱「附錄六 — 公司章程概要」中「本行購回自身股份的權利」一段。

D. 股東決議

本行股東於2013年5月10日通過決議，其中包括股東：

- 批准對本行公司章程及內部治理規則進行若干修訂；
- 批准發行及發售H股以及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批准本行轉為境外募集公司；及
- 授權本行董事會和董事會授權的人士處理一切H股上市相關事宜。

2. 本行子公司及本行子公司股本變動

本行子公司載列於會計師報告內，全文載於「附錄一 — 會計師報告」。

- (a) 2012年3月31日，樺川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進行增資，增資後其註冊資本變更為50百萬元，本行直接持有其98%股權。
- (b) 2012年4月25日，拜泉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進行增資，增資後其註冊資本變更為30百萬元，本行直接持有其全部股權。
- (c) 2012年5月24日，重慶市酉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以註冊資本總額人民幣60百萬元開始經營業務，本行直接持有其全部股權。
- (d) 2012年5月28日，重慶市沙坪壩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以註冊資本總額人民幣100百萬元開始經營業務，本行直接持有其80%股權。
- (e) 2012年6月20日，延壽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進行增資，增資後其註冊資本變更為30百萬元，本行直接持有其全部股權。
- (f) 2012年6月25日，河間融惠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在中國註冊成立的公司)以註冊資本總額人民幣30百萬元開始經營業務，本行直接持有其全部股權。
- (g) 2012年11月7日，海南保亭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進行增資，增資後其註冊資本變更為30百萬元，本行直接持有其96.67%股權。
- (h) 2013年11月1日，巴彥融興村鎮銀行有限責任公司進行增資，增資後其註冊資本變更為50百萬元，本行直接持有其90%股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子公司的註冊資本於本招股書日期前兩年內並無變動。

3. 有關本行業務的其他資料

A 重大合約概要

本行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訂立下列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並非於正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a) 本行與東寧麗致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東寧麗致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發行，而東寧麗致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429,000,000元認購本行143,000,000股內資股；
- (b) 本行與北京運通博世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北京運通博世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發行，而北京運通博世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429,000,000元認購本行143,000,000股內資股；
- (c) 本行與杭州騰然實業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杭州騰然實業有限公司發行，而杭州騰然實業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429,000,000元認購本行143,000,000股內資股；
- (d) 本行與哈爾濱市華源通經濟技術開發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哈爾濱市華源通經濟技術開發有限公司發行，而哈爾濱市華源通經濟技術開發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429,000,000元認購本行143,000,000股內資股；
- (e) 本行與深圳雲帆信息技術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深圳雲帆信息技術有限公司發行，而深圳雲帆信息技術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429,000,000元認購本行143,000,000股內資股；
- (f) 本行與大連勝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大連勝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發行，而大連勝智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429,000,000元認購本行143,000,000股內資股；
- (g) 本行與北京天辰睿銀投資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北京天辰睿銀投資有限公司發行，而北京天辰睿銀投資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180,000,000元認購本行60,000,000股內資股；
- (h) 本行與深圳市中盛鴻宇投資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深圳市中盛鴻宇投資有限公司發行，而深圳市中盛鴻宇投資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63,000,000元認購本行21,000,000股內資股；


- (i) 本行與天津銀港投資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天津銀港投資有限公司發行，而天津銀港投資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63,000,000元認購本行21,000,000股內資股；
- (j) 本行與中聯信投資擔保有限公司於2012年3月21日訂立股權認購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中聯信投資擔保有限公司發行，而中聯信投資擔保有限公司同意以代價人民幣60,000,000元認購本行20,000,000股內資股；
- (k) 本行與哈爾濱股權登記託管中心於2013年7月9日訂立股權託管協議，據此哈爾濱股權登記託管中心同意擔任本行所發行全部股份的股權登記託管人；
- (l) 本行、東寧麗致建築裝飾工程有限公司與哈爾濱運通汽車銷售服務有限公司於2013年10月25日訂立出資協議，就擬設立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作出約定。根據出資協議，哈銀金融租賃有限責任公司的註冊資本為人民幣2,000百萬元，本行擬出資80%；
- (m)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與本行於2014年3月14日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2.89億美元的等值港元金額可購買的H股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手買賣單位)；
- (n) CITIC Capital HB Investment L.P.、聯席全球協調人與本行於2014年3月14日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CITIC Capital HB Investment L.P.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1.50億美元的等值港元金額可購買的H股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手買賣單位)；
- (o) 中國財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天津塑力線纜集團有限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與本行於2014年3月13日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中國財富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20百萬美元的等值港元金額可購買的H股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手買賣單位)；
- (p) 華濤國際基金有限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與本行於2014年3月13日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華濤國際基金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20百萬美元的等值港元金額可購買的H股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手買賣單位)；
- (q) 重慶天泰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與本行於2014年3月11日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重慶天泰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13.8百萬美元的等值港元金額可購買的H股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手買賣單位)；

- (r) 盛凱控股有限公司、聯席全球協調人與本行於2014年3月14日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盛凱控股有限公司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10百萬美元的等值港元金額可購買的H股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手買賣單位)；
- (s) Introwell Limited、Chunyu Yongxiang先生、聯席全球協調人與本行於2014年3月14日訂立基石投資協議，據此Introwell Limited同意按發售價認購以合共10百萬美元的等值港元金額可購買的H股數目(向下調整至最接近的整手買賣單位)；及
- (t) 香港承銷協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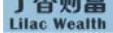
B 本行的知識產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已註冊下列對本行業務重要的商標：

編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有效期
1		中國	36	1955049	2013.01.14–2023.01.13
2		中國	9	7498507	2011.02.07–2021.02.06
3		中國	36	7498591	2010.11.07–2020.11.06
4		中國	36	7730170	2011.01.28–2021.01.27
5		中國	36	7730454	2011.01.28–2021.01.27
6	助農富	中國	36	8150130	2011.04.21–2021.04.20
7	助民樂	中國	36	8150220	2011.04.21–2021.04.20
8		中國	36	8219938	2011.07.28–2021.07.27
9		中國	36	8219962	2011.07.28–2021.07.27
10	金稻谷	中國	36	8150275	2011.04.21–2021.04.20
11	金到府	中國	36	8150364	2011.04.21–2021.04.20
12	融興普惠	中國	36	9378785	2012.05.07–2022.05.06
13	哈德曼	中國	36	9749297	2012.09.14–2022.09.13
14	HARDMAN 瀚金	中國	36	9874949	2012.10.28–2022.10.27
15	哈大澤	中國	36	9945973	2012.11.14–2022.11.13
16	哈邦德	中國	36	9955737	2012.11.14–2022.11.13
17	丁香花理財	中國	36	11010783	2013.09.28–2023.09.27
18		香港	9、36	302640591	2013.06.17–2023.06.16
19		香港	9、36	302640618	2013.06.17–2023.06.16

編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註冊編號	有效期
20	 哈爾濱銀行 HARBIN BANK	香港	9、36	302640627	2013.06.17–2023.06.16
21	 HRBank	香港	9、36	302640609	2013.06.17–2023.06.1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已申請註冊下列對本行業務屬重大的商標：

編號	商標	註冊地點	類別	申請編號	申請日期
1	 HARBIN BANK	中國	36	12042539	2013.01.14
2	 HRBank	中國	36	12042474	2013.01.14
3	 哈爾濱銀行	中國	36	12042413	2013.01.14
4	 哈爾濱銀行	中國	36	12042634	2013.01.14
5	 乾道亨	中國	36	12042583	2013.01.14
6		中國	16	12048790	2013.01.15
7		中國	36	12042353	2013.01.14
8		中國	36	12042203	2013.01.14
9		中國	36	12833072	2013.06.28
10	 FY	中國	36	12454472	2013.04.19
11	 丁香財富 Lilac Wealth	中國	36	12471159	2013.04.23

有關本行標識「」(單獨或連同本行中文及／或英文簡稱)的知識產權爭議及其對有關申請後的影響，請參閱「業務 — 知識產權」及「業務 — 法律程序及合規 — 索賠及法律訴訟」。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已登記下列對本行業務屬重大的著作權：

編號	標題	圖形	類別	創作完成日	首次發表時間	登記號
1	哈爾濱銀行紫丁香小微企業客戶聯盟標識		美術作品	2013.04.02	2013.05.17	國作登字-2013-F-00103884
2	哈爾濱銀行標誌		美術作品	2006.10.02	2006.10.08	國作登字-2013-F-00103885
3	融興村鎮銀行標誌		美術作品	2008.12.08	2008.12.28	國作登字-2013-F-00103886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已登記下列對本行業務屬重大的計算機軟件著作權：

編號	標題	註冊地點	類別	登記日期	登記號
1	哈商行數位化房貸評估系統V1.0	中國	計算機軟件	2008.04.17	2008SR07382
2	農戶貸款管理系統V1.0	中國	計算機軟件	2008.04.17	2008SR07381
3	哈爾濱銀行微小企業速貸管理系統簡稱「微貸」1.0	中國	計算機軟件	2009.08.12	2009SR032276
4	新一代網絡化全功能銀行系統1.0	中國	計算機軟件	2012.11.10	2012SR107609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行已註冊下列主要的互聯網域名及網址：

編號	域名	註冊地點	生效日期
1	hrccb.com.cn	中國	2002.09.06–2016.09.06
2	哈爾濱銀行.中國	中國	2008.01.02–2015.01.02
3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國	中國	2007.11.15–2016.11.15
4	hrbb.中國	中國	2012.10.13–2017.10.29
5	hrbb.com.cn	中國	有效期–2016.04.16
6	哈行.中國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7	哈行.網絡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8	哈爾濱銀行.網絡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9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網絡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10	哈行.公司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11	哈爾濱銀行.公司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12	惠融網.com	中國	2010.02.02–2015.02.02
13	哈爾濱銀行.net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14	哈行.com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15	哈行.net	中國	2012.09.18–2022.09.18
16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	中國	有效期–2014.03.25
17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net	中國	有效期–2014.03.19
18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com	中國	有效期–2014.03.19
19	哈爾濱銀行.com	中國	2011.11.25–2021.11.25
20	hrbb	中國	2012.03.23–2022.03.23
21	哈爾濱銀行	中國	2008.01.23–2025.01.23

編號	域名	註冊地點	生效日期
22	哈行	中國	2012.06.04–2022.06.04
23	普惠金融和諧共富	中國	2012.06.04–2022.06.04
24	乾道嘉	中國	2012.06.04–2022.06.04
25	95537	中國	2012.06.04–2022.06.04
26	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	2008.01.23–2025.01.23
27	丁香花理財	中國	2012.06.04–2022.06.04
28	丁香卡	中國	2012.06.04–2022.06.04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概無任何對本行的業務屬重大的商標、專利或其他知識或工業產權。

4 權益披露

A 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下列人士將於本行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行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本行面值10%或以上任何類別股本（並附有股東大會投票的權利）：

名稱	身份	證券類別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假設超額配股權全部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哈經開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2,160,507,748股 內資股	19.65	2,119,917,272股 內資股	18.58
哈爾濱科創興業投資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55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31
天津文華天海實業 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55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31
包頭市榮慧貿易 有限責任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55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31
杭州杰拉貿易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55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31
濟南康澤商貿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55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31
譚燃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55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31
張衍勇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55	720,262,554股 內資股	6.31

名稱	身份	證券類別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假設超額配股權未獲行使)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 (假設超額配股權全部獲行使)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概約百分比 (%)
黑龍江科軟軟件科技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719,816,019股 內資股	6.55	719,816,019股 內資股	6.31
大連宇嘉信科技 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19,816,019股 內資股	6.55	719,816,019股 內資股	6.31
梁乙峰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19,816,019股 內資股	6.55	719,816,019股 內資股	6.31
刁小熙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719,816,019股 內資股	6.55	719,816,019股 內資股	6.31
黑龍江鑫永勝商貿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639,804,806股 內資股	5.82	639,804,806股 內資股	5.61
北京誠信豐滙科貿 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639,804,806股 內資股	5.82	639,804,806股 內資股	5.61
劉坤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639,804,806股 內資股	5.82	639,804,806股 內資股	5.61
趙永和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639,804,806股 內資股	5.82	639,804,806股 內資股	5.61
黑龍江天地源遠網絡 科技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572,523,048股 內資股	5.20	572,253,048股 內資股	5.20
北京滙富通國際投資 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572,523,048股 內資股	5.20	572,253,048股 內資股	5.20
董雁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572,523,048股 內資股	5.20	572,253,048股 內資股	5.20
黑龍江拓凱經貿 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內資股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75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58
北京泰隆華勝科技 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75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58
北京傑勝天成貿易 有限公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75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58
管武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75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58
韓永	受控制公司 之權益	內資股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75	522,447,109股 內資股	4.58

B 董事、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行或相聯法團已發行股本的權益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概無董事、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將於股份上市後在本行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第8分部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規定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中的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行及香港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有關條例所述登記冊內的任何權益及淡倉。就此而言，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相關條文將被詮釋為如同適用於本行監事的方式。

C 服務合約詳情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9A.54及第19A.55條，本行已與各董事及監事訂立合約，載有(其中包括)有關遵守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以及遵從仲裁的規定條文。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行概無與本行任何董事或監事以其各自作為董事／監事的身份訂立或擬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一年內屆滿或可由僱主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除外)。

D 董事及監事薪酬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向董事及監事支付的除稅前薪酬總額(包括薪金、獎金、社會保險計劃、住房公積金計劃及其他福利方式)約為人民幣15,951,500元。

根據現行安排，截至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行董事及監事將自本行收取薪酬(包括薪酬及實物利益)合共估計約為人民幣18,831,600元。

E 個人擔保

董事及監事並未就本行獲授予的信貸額度以貸款人為受益人提供個人擔保。

F 已付或應付的代理費或佣金

除本招股書所披露者外，於本招股書日期前兩年內，董事或名列本附錄的任何人士概無就發行或出售本行任何股本而向我們收取任何佣金、折扣、代理費、經紀佣金或其他特別條款。

G 關聯交易

於本招股書日期前兩年內，本行曾進行本招股書「附錄一——會計師報告」所載財務信息附註42(b)所述的重大關聯交易。

H 免責聲明

除本招股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及本附錄第4B段所披露者外：

- (a) 董事、監事及本附錄第4段所列的任何其他各方概無：
- (i) 於本行發起過程中擁有權益，或在緊接本招股書日期前兩年內，於本行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資產中擁有權益，或於本行擬收購或出售或向本行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權益；
 - (ii) 在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既有的任何與本行業務有重大關係的合約或安排中擁有重大權益；
- (b) 除與香港承銷協議及國際承銷協議有關者外，本附錄第5E段所列的各方概無：
- (i) 於本行任何股份或證券中擁有任何法定或實益權益；或
 - (ii) 擁有認購或提名有關人士認購本行股份或任何證券的權利（不論有關權利可否合法行使）；
- (c) 本行的董事或監事或彼等聯繫人或本行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本行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者）概無於往績期間本行的五大存款和貸款客戶中擁有任何權益；
- (d) 本行的董事或監事並非於本行股本中擁有權益的公司董事或僱員，而該等公司將須於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後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披露。

5. 其他資料**A 遺產稅**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已告知本行，現時中國並無徵收遺產稅的法律，因此本行毋須根據中國法律承擔任何重大遺產稅責任。

B 訴訟

除本招股書「業務」一節所披露者外，本行並無涉及任何重大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就本行所知，本行現時並無任何重大待決或面臨的訴訟、仲裁或行政程序。

C 聯席保薦人

聯席保薦人已代表本行向香港聯交所上市委員會申請批准本行的H股上市及買賣。本行已作出所有使證券獲准納入中央結算系統的必要安排。

聯席保薦人已符合上市規則第3A.07條所載的獨立規定。

本行已與聯席保薦人訂立委聘協議，據此，本行同意向聯席保薦人支付3百萬美元費用，以擔任本行的全球發售保薦人。

D 開辦費用

本行的開辦費用估計約為人民幣1.6百萬元，由本行全數承擔。

E 專家資格

於本招股書提供意見的專家資格如下：

名稱	資格
中國國際金融香港證券有限公司	經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許可，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第2類(期貨合約交易)、第3類(槓杆式外匯交易)、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第5類(就期貨合約提供意見)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公司
中銀國際亞洲有限公司	經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許可，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公司
農銀國際融資有限公司	經證券及期貨條例註冊許可，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公司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	持牌中國法律顧問

F 專家同意書

聯席保薦人、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行的申報會計師及核數師)及北京市君合律師事務所(本行的中國法律顧問)已各自就刊發本招股書發出同意書，同意按本招股書採用的形式及內容刊載其報告、函件、估值證書及／或意見及意見概要(視情況而定)及／或引述其名稱，且迄今並無撤回同意書。

上述專家概無於本行或其任何子公司擁有任何股權，或自行或委任他人於本行或其任何子公司認購證券的權利(不論有關權利可否合法行使)。

G 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本行的財務或交易狀況或前景自2013年9月30日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H 約束力

一旦根據本招股書作出申請，本招股書即具效力，全部有關人士須受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44A及44B條的所有相關條文(罰則除外)約束。

I 其他事項

除本招股書所披露者外：

- (a) 於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i)本行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繳足或部分繳足股份資本或借貸資本以換取現金或現金以外代價；及(ii)並無就發行或出售本行任何股份或借貸資本而授出佣金、折扣、經紀費或其他特殊條款。
- (b) 本行股份或借貸資本並無附有選擇權或並無有條件或無條件同意附有選擇權。
- (c) 本行並無發行或同意發行任何創辦人股份、管理層股份或遞延股份。
- (d) 本行的股本及債券概無於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亦無且不擬尋求批准股本及債券於其他證券交易所上市或買賣。
- (e) 本行並無豁免或獲同意豁免未來股息的安排。
- (f) 本行並無制定或行使任何優先認購權或轉讓認購權的程序。
- (g) 本行並無獲得或給予為期一年以上且對本行業務而言屬重要的出租或租購廠房合約。
- (h) 過去12個月並無出現可能對或已對本行財務狀況構成重大影響的業務中斷情況。
- (i) 並無限制會影響本行自香港境外將利潤匯入香港或把資本撤回香港。
- (j) 本行並無未到期的可轉換債券。
- (k) 本行目前無意申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的資格，亦預期不會受中國中外合資企業法所約束。

J 豁免

本行已向證監會申請豁免證書，豁免嚴格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27段及第31段有關在本招股書載列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三個完整年度會計師報告的規定。證監會已根據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A條授出豁免證書。

本行亦已向香港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4.04(1)條規定，而香港聯交所已授出該項豁免，惟須符合以下條件：

- (i) 本行不遲於2014年3月31日在香港聯交所上市；
- (ii) 本行獲證監會發出豁免證書，豁免遵守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附表三第27段及第31段的類似規定；及

- (iii) 本招股書須載列最近一個財政年度的財務信息及該年度業績附註。載入招股書的財務信息須(a)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13.49條有關初步業績公告內容的相同規定；及(b)獲得申報會計師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應用指引第730號「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的核數師指引」完成審閱後的認可。

有關香港聯交所及證監會授予的豁免詳情，請參閱「豁免遵守香港上市規則」。

K 雙語招股書

根據香港法例第32L章公司(豁免公司及招股書遵從條文)公告第4條的豁免規定，本招股書分別以英文及中文刊發。

L 發起人

本行的發起人包括154名法人股東及4,756名自然人股東。請參閱「本行的歷史及營運改革—本行的股權結構及公司結構」。

除本招股書所披露者外，緊接本招股書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本行概無就有關全球發售或本招股書所述有關交易向上述發起人支付、配發或給予或擬支付、配發或給予任何現金、證券、款項或其他利益。

M 售股股東詳情

售股股東將予出售合共274,870,000股銷售股份(假設超額配股權並無獲行使)。假設超額配股權獲全額行使，則售股股東將予出售合共316,100,000股銷售股份。售股股東的若干詳情載列如下：

- 哈經開，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經緯十二道街52號。其主要業務為對市屬企業進行固定資產投資並收取股息。
- 哈爾濱市阿城區財政局，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阿城區牌路大街361號。其為地方政府機構。
-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分行營業部，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河洛街7號。其主要業務為金融，從事個人賬戶黃金買賣和白銀買賣業務。
- 哈爾濱市道里區財政局，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安化街103號。其為地方政府機構。
- 哈爾濱市南崗區財政局，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大成街50號。其為地方政府機構。
- 廣發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位於廣東省廣州市越秀區東風東路713號。其主要業務

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發行金融債券；代理發行、代理兌付、承銷政策債券等銀行業務。

- 哈爾濱市道外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外區靖宇街243號。其主要業務為從事對工業、商業、房地產業、旅遊業、飲食業、養殖、飼料加工、金融業、證券、黃金方面的投資。
- 哈爾濱市科技風險投資中心，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道里區友誼路86號。其主要業務為向科技公司及科技項目提供財務援助、籌措資金作為投資於科技公司的資金、組織科技項目開發、促進科技成果商品化，及為科技項目的借款履約、投標和承包科技項目提供擔保業務等。
- 青島啤酒(哈爾濱)有限公司，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阿城區延川大街627號。其主要業務為製造啤酒。
- 黑龍江省華僑旅遊僑匯服務公司，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文景街副98號。其主要業務為經營僑匯、旅遊及銷售費商品。
- 黑龍江省科學技術諮詢中心，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宣信街6號103室。其主要業務為科學技術諮詢、開發、培訓及相關社會服務。
-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位於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9號院1號樓。其主要業務為收購及管理金融機構和非金融機構不良資產、對不良資產進行管理、投資和處置、債權轉股權、對股權資產進行管理、投資和處置、破產管理、投資及買賣有價證券等。
- 國壽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位於北京市西城區金融大街17號第11層。其主要業務為投資及投資管理；資產管理。
- 人保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位於北京市西城區武定侯街6號。其主要業務為實業、房地產投資、資產經營和管理及物業管理等。
- 家庭生活指南雜誌社，位於哈爾濱南崗區中山路204號。其主要業務為出版發行《家庭生活指南》。
- 哈爾濱市工商行政管理幹部學校，位於哈爾濱市松北區萬寶鎮。其主要業務為負責提供教育，業務培訓，公務員培訓。
- 中國建銀投資有限責任公司，位於北京市西城區鬧市口大街1號院2號樓7-14層。其主要業務為投資與投資管理、資產管理與處置、企業管理、房地產租賃、諮詢。
-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位於北京市東城區建國門內大街69號。其主要業務為吸收公眾存款；發放短期、中期和長期貸款；辦理國內外結算；辦理票據承兌與貼現等銀行業務。

- 黑龍江省社會科學界聯合會，位於哈爾濱市南崗區聯發街64號。其為社會團體。
- 哈爾濱市興歲賓館，位於哈爾濱市南崗區紅軍街130號。其主要業務為旅店業及零售日用百貨。
- 中國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省分行，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紅軍街19號。其主要業務為經營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委員會依照有關法律、行政法規和其他規定批准的業務。
- 中國光大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黑龍江省分行，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東大直街278號。其主要業務為金融。
- 哈爾濱市香坊區財政局，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香坊區三合路229號。其為地方政府機構。
- 哈爾濱市地稅幹部培訓中心，位於哈爾濱市雙城市蘭棱鎮石家村。其主要業務為承擔地稅幹部的培訓工作及相關社會服務。
- 哈爾濱工業大學，位於黑龍江省哈爾濱市南崗區西大直街92號。其主要業務為培養高等學歷理工人才，促進科技發展。
- 哈爾濱房屋置業擔保有限公司，位於黑龍江哈爾濱市南崗區長江路151號。其主要業務為從事房地產估價業務、信用擔保業務、房屋置換買賣中介、諮詢及代辦業務、房地產營銷策劃及銷售業務。
- 哈爾濱金融學院，位於哈爾濱市香坊區電碳街65號。其主要業務為培訓高級金融人才，促進經濟發展，承擔本科層次普通高等教育工作。
- 哈爾濱工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位於哈爾濱市南崗區一曼街189號。其主要業務為工商業項目的投資、融資、運營及管理、國有資產經營管理及資本運營，房地產開發經營。
- 哈爾濱市新發城市建設綜合開發公司，位於哈爾濱市南崗區宣化街290號709室。其主要業務為購銷金屬材料、建築材料、化工原料。
- 哈藥集團有限公司，位於哈爾濱市道里區友誼路431號。其主要業務為在國家允許外商投資的領域依法進行投資；設立研究開發中心或部門，從事與公司所批准企業的產品和技術相關的研究、開發和培訓活動，為其股東提供諮詢服務等。